

证券代码：002545

证券简称：东方铁塔

公告编号：2020-069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铁塔	股票代码	0025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良军	纪晓菲	
办公地址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	青岛胶州市广州北路 318 号	
电话	0532-88056092	0532-88056092	
电子信箱	stock@qddftt.cn	stock@qddftt.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41,185,582.00	1,422,748,595.62	-1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451,607.47	228,127,115.86	-2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5,880,599.40	227,009,107.87	-2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030,659.71	275,780,073.33	-69.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8	0.1834	-27.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38	0.1834	-27.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2.99%	-0.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55,510,608.51	11,808,806,332.11	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05,696,987.66	7,703,745,338.75	0.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0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韩汇如	境内自然人	46.79%	582,131,859		质押	296,008,300
新余顺成咨询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7%	148,864,334	76,252,628	冻结	59,000,000
韩方如	境内自然人	6.10%	75,932,300	65,812,500	冻结	34,512,200
韩真如	境内自然人	6.10%	75,932,200	65,812,500	冻结	20,700,000
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8%	71,908,824			
潘晓东	境内自然人	1.38%	17,199,200			
何艳	境内自然人	1.05%	13,023,600			
李剑	境内自然人	0.41%	5,051,471			
吴洁	境内自然人	0.39%	4,805,000			
姚婕	境内自然人	0.38%	4,76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韩方如、韩真如、韩汇如为姐弟关系，系关联股东，非一致行动人；新余顺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文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企业，系业绩承诺一致义务人；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的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118.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76%；实现营业利润20,341.7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74%；实现利润总额20,378.8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45.1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7.04%。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等业绩指标下降主要受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的钢结构及钾肥业务均受到一定程度波及，境外钾肥业务影响较为明显，整体经营业绩与去年同期相比有所下降。

2020年是公司业务转型为钢结构制造+钾肥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第五年，公司的盈利水平及综合竞争力均有大幅提升，公司的多元化经营发展战略正在稳步推进。公司在董事会的带领下，一方面加强钢结构业务生产管理，提升生产工艺水平，保证产品质量，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影响，稳健发展；另一方面，公司继续积极提升老挝开元钾肥市场竞争力，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

报告期内，为了充分发挥钢结构制造+钾肥产业双轮驱动模式的优势，分散经营风险，实现不同业务的优势互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实现公司做大做强的目标。公司主要措施如下：

一、钢结构制造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优势仍然十分突出，各类产品的综合表现处于行业领先。公司继续巩固主营业务产品市场占有率，从市场销售、研发创新、生产管理、质量控制、统筹管理等各方面，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

(1) 销售上把握电网扩大投资（尤其是特高压项目集中建设）、能源电力钢结构、石化钢结构带来的契机，凭借多年的经验，进一步明确销售区域和签订的合同总量，深化各大招投标平台的信息收集整理工作，针对重点项目，提前分析策划，提高中标率。同时保证产品质量，提高履约能力，达到客户满意度99%。

(2) 公司具备业内领先的新产品、新工艺和设备工装的开发能力，拥有近百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1项）。报告期继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加强研发投入，引进光纤激光切割机、数控高精度等离子切割机、焊接机器人等设备及相关工艺技术，加快了对钢结构类产品生产线的技术化改造，通过生技术改造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及成本竞争能力。

(3) 继续建立健全管理制度，通过完善各部门制度、流程以及信息化建设，对所有生产基地都实行了重度垂直的管理体系，增强了对各个生产基地的深度管控能力。能更好地发挥集团技术、商务营销、生产及工程管理等能力。同时，公司也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持续规范生态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增加环保设备投入，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机制，以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二、钾肥行业

报告期内，实现氯化钾产量20多万吨，销售量约18万吨，基本实现了产销平衡。目前老挝钾颗粒品牌效应已经在东南亚展现，客户需求很大，特别是泰国越南新西兰等市场颗粒供不应求；而粉钾也在中国印尼等区域站稳了市场，受到了更多客户的青睐。

(1) 生产方面：公司在生产经营全过程中全面贯彻精益管理的思路，优化工艺参数、精心组织效益生产，严把产品质量关，狠抓安全不放松。

(2) 销售方面：在国际钾肥整体行情不乐观的情况下，公司销售团队深入了解市场行情与客户情况，积极灵活应对，保证了销售利润最大化。以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来稳定私有买家订单，并影响和开拓国有工厂的销售市场，继续在印尼等东南亚市场上扩大成绩。

(3) 社会责任：公司坚持了对周边七个村庄进行村庄建设赞助，根据村庄需要，赞助了建房水泥柱、沙石、水泥、油漆等材料或同等价格的现金。从2012年以来，公司一直为周边征地面积最多，离公司距离最近的央公村和南姆拉村免费输送了自来水，缓解了周边村民用水难的情况。促进了中老关系的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影响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重分类/调整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608,217,945.20	97,034,886.27	705,252,831.47
合同资产		67,046,597.27	67,046,597.27
其他流动资产	25,886,274.30	8,716,057.63	34,602,331.93
预收款项	227,058,340.69	- 227,058,340.69	
合同负债		399,855,881.86	399,855,881.86

(2)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影响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	重分类/调整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392,628,831.27	97,034,886.27	489,663,717.54
合同资产		67,046,597.27	67,046,597.27
其他流动资产	7,247,201.85	8,716,057.63	15,963,259.48
预收款项	201,253,218.96		201,253,218.96
合同负债		374,050,760.13	374,050,760.13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上海国浜公司成立，本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上海国浜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韩方如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